

监督索引号 53050000576201000

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 项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按照《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会章程》，在市政府领导下，在省残联的指导下开展工作，发展保山残疾人事业。

2、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3、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

4、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章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5、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的服务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6、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管理。

7、承担市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8、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9、开展对残疾人事业的市内外交流与合作。

10、承担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9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 “十个好”发展残疾人文创产业。根据调研，发现残疾人文创产业存在“七少七弱”的问题。即总量少发展弱、龙头少带动弱、特色少效益弱、技术少竞争弱、扶持少维持弱、参与少持续弱、培养少支撑弱。针对“七少七弱”问题，市残联实施“十个好”工程推进残疾人文创产业发展。即一个好政策、一个好机制、一个好示范、一个好标准、一个好储备、一批好产业、一批好基地、一批好种子、一批好向导、一批好经验。

2. 精准培训破解残疾人就业难题。2019 年，市残联经过认真全面调研，发现普遍培训、短期培训，适应不了新时期用人单位和企业对技能水平的要求。为解决该问题，市残联结合对残疾人扶贫精准的要求，联合社会各界在龙陵县职业中学举办了全市残疾人专项技能扶贫玉雕培训班。第一期残疾人专项技能扶贫班专业为玉石雕刻专业，学员为具有一定基础的残疾人，共 34 名学

员，培训时间为三年，2019年10月10日在龙陵县职业中学举行了开班仪式。培训班采取国家补助一点，学校支持一点，残联扶持一点，企业赞助一点，家庭适当承担一点的方式，实现全免费入学。目前，学员思想稳定，学习认真，应能学有所获，学有所成，促进创业就业。

3. 文体工作再创佳绩。2019年9月，我市6名选手代表云南省参加全国第十届残运会，取得了2枚金牌，5枚银牌，6枚铜牌，5个第四名的好成绩。其中聋人田径选手张永强一人独揽男子5000米、10000米两枚金牌。

4. 康复项目落实有力。一是免费为残疾人适配辅助器具。2019年，省残联下达1000例残疾人辅具绩效目标。共发放和适配辅具3251例，辅具适配率为93.99%，超额完成目标任务。二是全市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率实现全覆盖，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有11792人，已服务10625人，服务率为90.1%。三是全市共对149名残疾儿童进行抢救性康复训练。四是加强人才培养。组织残联康复工作骨干和各医疗机构专业人员参加中残联和省残联组织各种培训15人。6月18日至19日，保山市残联举办2019年残疾人精准康复业务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五是加大办证力度，目前，全市共有持证残疾人77689名，办证率达50%，高于全省、全国平均水平。六是配合

红十字会完成孙楠“重塑未来”专项基金会组织开展的第二期康复救助手术 20 人。

5. 就业培训扎实有力。完成职业技能培训任务 2959 人，其中专项技能培训 645 人、引导性培训 2314 人。一是市本级培训按照培训项目招标程序全部进入政府采购，举办了一期盲人按摩技能提升培训班 36 人、一期盲人小儿推拿培训班 33 人、一期美容美发培训班 21 人。二是各县（市、区）残联围绕任务目标举办了剪花、美容美发、修鞋配匙、电子商务、家电维修、养殖等技能培训班，共计培训 2869 名残疾人。新增就业残疾人 1154 人。组织开展 6 场“就业援助月”现场招聘会活动，20 多个企业参加，138 名残疾人登记失业，其中 11 名登记失业残疾人实现就业，33 名残疾人和企业初步达成了就业意向。开展云南省“助残就业同奔小康”百企千人创业就业行动，补助资金 68 万元。

6. 民生改善持续有力。截止 2019 年三季度，全市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7378 人，发放补贴 813.99 万元；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1924 人，发放补贴 948.47 万元。投入 35 万元消除困难残疾人住房安全隐患，主要是对危房进行改造。

7. 维权工作稳定有力。加强法律宣传，增强残疾人法律意识，教育引导残疾人依法依程序信访。共接待各类来信来访 411 件，临时救助困难残疾人 316 人，给予补助 56.47 万元。无一例上访、闹事事件的发生。法律救助 15 件。

8. 智能化残疾人证试点巩固有力。巩固智能化残疾人证试点成果，为全市 7.5 万残疾人免费换发了第三代（智能化）残疾人证，进一步摸清了残疾人底数，更准确的掌握了残疾人服务需求，为做好残疾人脱贫攻坚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9. 挂钩扶贫推进有力。一是结合实际科学制定帮扶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二是认真开展入户走访工作。全年 6 次深入鸡飞村开展入户走访工作，配合镇村两级做好省市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相关准备工作。三是开展 1 期残疾人技能培训，有效促进残疾人创业就业。共为群众和镇村办好事、实事 5 件，投入资金 5 万元。挂钩的 85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已全部脱贫。

10. 残疾人脱贫攻坚精准有力。围绕中心，突出重点，配合扶贫、财政、民政、住建、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扎实做好残疾人脱贫攻坚工作。目标任务：一是为 30 名肢残人装配假肢，为 300 名持证残疾人提供精准康复服务，为 200 名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适配；二是完成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300 人。完成情况：一是为 33 名肢残人装配假肢，为 520 名持证残疾人提供精准康复服务，为 363 名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适配；二是完成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300 人。完成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人 164 人阳光家园托养服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3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2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3 人）。

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3 辆，在编实有车辆 3 辆。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保山市残联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7761329.6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61329.65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

与上年对比减少 6585406.17 元，减少 45.90%，主要原因为：2019 年残疾人事业项目收入较上年有大幅减少，其中残疾人康复项目减少 942414.65 元，主要是残疾人康复服务支出减少；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目减少 4214139.90 元，主要是残疾人就业培训、技能竞赛等支出减少；其他残疾人事业项目减少 168715.38 元；残疾人体育项目增加 340600.00 元，具体为保山代表团参加云南省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五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奖励经费；政府性基金（彩票公益金）收入减少 2172956.32 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保山市残联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7767315.45 元。其中：基本支出 3740207.71 元，占总支出的 48.15%；项目支出 4027107.74 元，占总支出的 51.85%；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支出与上年对比减少 6462916.55 元，减少 45.42%，主要原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保山市残联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740207.71 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577132.86 元，增长 18.25%，主要原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88.19%，人均 164920.41 元；其中：1. 本年调入 3 名在职人员及工资晋级晋档等原因，基本工资较上年增加 96182.94 元，津贴补贴增加 88268.80 元；2. 拨入政府绩效奖励、

奖金（含综合考核评价经费）增加 155363.46 元；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225556.27 元。

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11.81%，人均 22089.97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保山市残联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027107.74 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7040049.41 元，下降 63.61%。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开展残疾人康复设施建设、残疾人就业扶贫与培训、其他残疾人事业等项目的开支。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项目支出 80000.00 元，增加的支出为春节困难残疾人慰问经费；

2. 残疾人康复项目，减少项目支出 836550.83 元，减少的支出为残疾人康复服务支出；

3.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目，减少项目支出 4174754.10 元，减少的支出为残疾人就业培训、技能竞赛等方面的支出；

4. 残疾人体育项目，增加项目支出 340600.00 元，增加的支出为保山代表团参加云南省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五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奖励经费；

5. 其他残疾人事业项目，减少项目支出 250628.16 元；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项目，减少项目支出 12760.00 元，今年没有精神卫生支出；

7. 彩票公益金项目，减少项目支出 2185956.32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保山市残联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443577.45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83%。与上年对比减少 4276960.23 元，下降 36.49%，主要原因：一是基本工资较上年增加 96182.94 元，津贴补贴增加 88268.80 元；政府绩效奖励、奖金（含综合考核评价经费）增加 155363.46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225556.27 元。二是一般公共服务项目支出增加 80000.00 元；残疾人康复项目支出减少 836550.83 元；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目支出减少 4174754.10 元；残疾人体育项目支出增加 340600.00 元；其他残疾人事业项目支出减少 250628.16 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项目支出减少 12760.00 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000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7%。主要用于 2019 年春节慰问全市各县（区、市）困难残疾人户；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39367.3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5.92%。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3000.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759.52 元，行政运行支出 2640715.72 元、残疾人康复支出 1795702.85 元、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类支出 1238169.76 元、残疾人体育支出 340600.00 元、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607819.51 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600.00 元；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18880.09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94%。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各种医疗缴费支出；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533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7%。主要用于干部职工的住房补贴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保山市残联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25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57217.56 元，完成预算的 45.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6562.56 元，完成预算的 53.8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55.00 元，完成预算的 3.28%。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近年来，由于公务交通补贴政策的实行，大大减少了单位公车使用率，同时，单位加强了内部控制制度管理，进一步规范了公务接待工作，加上本年度公务接待次数较上年减少，单位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有效控制。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10597.71 元，下降 15.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

出决算增加 7435.29 元，增长 15.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8033.00 元，下降 96.49%。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减的主要原因：一是单位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维护费用投入较上年有部分增加；二是本年单位没有举办全市性的综合竞赛等工作，接待人数及支出比上年大幅减少，致使公务接待费比上年下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6562.56 元，占 98.86%；公务接待费支出 655.00 元，占 1.1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6562.56 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6562.56 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公务出差、开展残疾人工作等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55.00 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655.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

接待 14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工作督导、友邻州市考察学习智能化残疾人工作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保山市残联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1799.44 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1741.39 元，增长 2.73%，主要原因：

- （1）办公费资金，增加 305.75 元；
- （2）印刷费资金，增加 340.40 元；
- （3）水费资金：增加 3576.77 元；
- （4）电费资金：减少 499.23 元；
- （5）邮电费资金：减少 222.31 元；
- （6）物业管理费资金：增加 1886.00 元；
- （7）差旅费资金：减少 2059.00 元；
- （8）因公出国（境）资金：0.00 元，无变化；
- （9）维修（护）费资金：增加 5350.00 元；
- （10）会议费资金：减少 1811.00 元；
- （11）培训费资金：0.00 元，无变化；
- （12）公务接待费资金：减少 17119.00 元；
- （13）劳务费资金：增加 4000.00 元；

- (14) 工会经费：增加 7418.12 元；
- (1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资金：增加 7435.29 元；
- (16) 其他交通费用资金：增加 6600.00 元；
- (17) 其他商品和服务资金：减少 6640.40 元；
- (18) 办公设备购置资金：增加 3180.00 元；

保山市残联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

- (1) 办公费资金，40288.95 元；
- (2) 印刷费资金，2102.20 元；
- (3) 水费资金，8064.90 元；
- (4) 电费资金，356.03 元；
- (5) 邮电费资金，2997.60 元；
- (6) 物业管理费资金，1886.00 元；
- (7) 差旅费资金，30873.00 元；
- (8) 维修(护)费资金，5350.00 元；
- (9) 会议费资金，12224.00 元；
- (10) 公务接待费资金，655.00 元；
- (11) 劳务费资金，72000.00 元；
- (12) 工会经费资金，44554.70 元；
- (1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资金，56562.56 元；
- (14) 其他交通费用资金，157500.00 元；
- (15) 其他商品和服务资金，3204.50 元

(16) 办公设备购置资金, 3180.0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山市残联资产总额 30528360.94 元, 其中, 流动资产 569794.18 元, 固定资产 7271197.15 元, 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 在建工程 21582627.91 元, 无形资产 1104,741.7 元, 其他资产 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 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5016859.59 元, 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5249418.31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 账面原值 0.00 元; 处置车辆 0 辆, 账面原值 0.00 元; 报废报损资产 0 项, 账面原值 0.00 元, 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 出租房屋 0 平方米, 账面原值 0.00 元, 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 券	在建工 程	无形 资产	其他 资产
			小计	房屋 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 以上大型设 备	其他 固定 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¹	30528360.94	569794.18	7271197.15	6219878.30	278675.00		772643.85		21582627.91	1104741.70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800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480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800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一：

1. 项目名称：春节慰问经费

2. 项目基本情况：2019 年春节慰问经费，实施期为 2019 年春节前。预算安排资金：市级财政预算 8.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8.00 万元。市委、市人民政府对走访慰问困难残疾人工作非常重视，每年元旦、春节期间将慰问活动作为我市重大活动内容进行安排部署，体现党委、政府对困难残疾人的关怀。

3.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要求，认真核查了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有关情况，并抽查统计了相关数据，同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总结进行评价分析，形成自评结果。

4.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1）项目资金情况

①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根据财政安排，2019 年春节慰问资金 8.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8.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②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19年预算安排春节残疾人慰问资金8.00万元，截止2019年春节前，资金实际支出8.00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③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残联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现象；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19年春节前慰问困难残疾人户200户。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让广大残疾人充分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

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被慰问残疾人对来自党和政府的关爱表示满意。

5.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要求完成各项目标。

6. 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综合评定结果为“好”。

7. 结果公开情况和应用打算

绩效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在结果应用方面，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将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

8. 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是项目完成或进行评价后，及时收集整理项目指标，建立部门内部指标库；二是定期召开绩效评价讨论会议，积极引导各科室增强绩效评价意识，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考核性；三是过程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进度，对完成项目抽查验收。

9.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二：

1. 项目名称：残疾人康复项目

2.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为市本级 2019 年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算安排资金：市级财政预算 181.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81.00 万元。通过建设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加强残疾人康复工作，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救助和服务，通过医疗手段，减少残疾人残障水平，改善生活质量，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提升为残疾人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3.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要求，为做好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市残联专门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市财政局具体要求，制订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认真核查了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有关情况，并抽查统计了相关数据，同时根据项目实施科室上报的年度报表数据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进行评价分析，形成自评结果。

4.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1) 项目资金情况

①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根据 2019 年预算批复，市财政预算安排 2019 年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资金 181.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81.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②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19 年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资金 181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实际支出 179.57 万元，结余 1.43 万元，资金使用率 99.21%，基本完成年初值。

③项目资金管理情况。2019 年，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残联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做到专款专用，

无截留、挪用现象；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19年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经费年度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包括：完成市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主体工程建设，初步具备运行条件；工程经质量检验机构检测，达优良以上；工程费用经审计部门审定价格决算，不超过预算金额。

（1）完成市残疾人康复中心主体工程建设，初步具备运行条件；

（2）工程经质量检验机构检测，达优良以上；

（3）工程费用经审计部门审计，不超过预算金额。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19年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两个指标。一是社会效益。通过建设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救助和服务，中心彻底建成运营后每年能为1000名残疾人提供住院康复服务，通过医疗手段，减少残疾人残障水平，改善生活质量，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二是可持续影响。将明显改善残疾人身体功能状况，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为保山未来30年残疾人康复工作提供基础设施保障。

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康复服务完成后，经填表调查，残疾人及其家属对基本康复服务的满意度，接受康复服务的残疾人的满意度达80%以上。

5.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6.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综合评定结果为“良”。

7.结果公开情况和应用打算

在结果应用方面，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将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项目，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在结果公开方面，目前，市残联正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示公开工作，建立完善绩效信息公开机制，逐年扩大绩效目标、绩效报告、评价结果等绩效管理信息的公开内容和范围，接受公众监督。

8.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经验

1、盯指标，抓项目，完成各项工作任务。2019年，市残联康复科在市残联党组、理事会的领导下，围绕市残联年度工作重

心，履行自己的职能，认真开展了各项康复服务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成绩。

2、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监督管理，保障信息真实准确性。落实主体责任制，注重“痕迹管理”，保证信息的全面、准确、真实，促使康复任务切实、有效的完成。

（二）问题

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补充完善。一是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定性指标过多，部分指标指向不清，指标覆盖不够全面，未能充分反映残疾人康复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二是个别绩效指标值与预算资金安排不匹配。

（三）建议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发挥绩效目标导向作用。一是根据相关性和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能反映项目工作内容和特点的核心指标；二是在遵循系统性原则的前提下，绩效指标设计应当指向明确、通俗易懂、简便易行，尽可能设置定量指标，全面、客观、直接地反映财政支出的产出以及所产生的效益；三是强化项目绩效与预算的匹配性，根据预算资金确定指标值。

9.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三：

1. 项目名称：残疾人就业与扶贫补助经费

2.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为市本级 2019 年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目，实施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算安排资金：市级财政 402.00 万元（含对下支付 255.00 万元），上年结转 3.0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05.05 万元。项目旨在通过开展残疾人家庭及健康扶贫，使受助残疾人居住环境和身体功能得到改善，提高生活自理能力，使他们参与社会活动能力明显增强；通过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助盲脱贫、残疾人创业扶持等，对我市有就业需求、有创业愿望的残疾人提供相应的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指导及职业介绍，推动残疾人就业，不断完善残疾人就业培训服务，加大残疾人职业培训力度，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同时，做好残疾人的扶贫、教育工作，改善残疾人的教育、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

3.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要求，为做好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市残联专门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市财政局具体要求，制订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认真核查了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有关情况，并抽查统计了相关数据，同时根据项目实施科室上报的年度报表数据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进行评价分析，形成自评结果。

4.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1）项目资金情况

①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根据 2019 年预算批复，市财政预算安排 2019 年残疾人就业和扶贫补助资金 402.00 万元（含对下支付 255.00 万元），其中批复市本级 147.00 万元，安排上年结转 3.0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05.0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②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19 年预算安排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目资金 405.05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实际支出 380.32 万元，结余 24.73 万元，资金使用率 93.89%。结余原因为部分项目实际支出较预算少以及政策变化致使部分经费不能按预算支出导致。

③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市残联严格按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管理使用办法》的相关规定，对项目资金进行专项管理、专项核算，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现象；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全年开展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 500 人次，为 20 名脊髓损伤残疾人开展康复救助，为 30 名肢体残疾人开展康复救助，完成精神残疾康复救助扶贫 187 人次，培训全市残疾人康复业务骨干、村级残疾人康复员 80 人；

(2) 完成困难残疾人危房补助 70 户，对 30 户贫困残疾人家庭进行了无障碍改造；

(3) 开展盲人小儿推拿按摩培训 30 人、盲人电脑培训 20 人，残疾人美容美发培训 20 人、残疾人电商培训 30 人、和县区合办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班培训残疾人 127 人，培训信息及时录入数据库；

(4) 补助残疾人实用技能培训 1882 人，补贴残疾人创业就业者 36 人；

(5) 补助考取驾驶证的残疾人技能补贴 58 人。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依托社会培训机构，根据残疾人个体需求和身体条件，开展不同类别、不同层次、不同科目的职业技能培训，通过职业技能培训，使残疾人掌握一技之长，减轻社会负担；

(2) 展示了残疾人技能水平、自强不息、奋勇拼搏的精神风貌，提高社会扶残助残氛围；

(3) 对残疾人自主创业户、残疾人创业示范点进行创业扶持、激励残疾人自主创业，帮助带动残疾人就业创业；

(4) 保证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正常运转，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按时征收，营造关心和帮助残疾人的良好氛围，促进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

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通过对享受项目的残疾人及残疾人家属的满意度调查，90%以上以上表示满意，希望以后能够继续给予项目的扶持。

5.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部分项目设立必要性论证不充分，项目预算未执行造成了资金的闲置；二是部分项目预算执行偏低，影响了资金使用绩效。

改进措施：一是规范预算编制，加强项目前期论证工作的前瞻性、科学性，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建立项目库。对当年度无法实施的项目及时按程序进行预算和绩效目标的调整；二是区分不同项目属性，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通过加强调研、及时调整政策及实施全过程管控等措施，推进项目实施，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提高残疾人就业创业等方面的作用。

6. 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综合评定结果为“良”。

7. 结果公开情况和应用打算

绩效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在结果应用方面，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将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

好的项目，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8. 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1) 经验：一是项目完成或进行评价后，及时收集整理项目指标，建立部门内部指标库；二是定期召开绩效评价讨论会议，积极引导各科室增强绩效评价意识，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考核性；三是过程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进度，对完成项目抽查验收。

(2) 问题：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部分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绩效目标指标值不够科学规范，部分目标值定义笼统，对资金使用管理没有清晰明确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3) 建议：一是围绕残联的重点工作，组织遴选项目，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要求，加强对专项资金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二是加大跟踪管理力度，督促项目实施科室按期完成目标任务，对实施进度滞后的项目，要求制定整改方案，并明确完成任务的计划、目标和时间进度表；三是加强绩效评价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9.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四：

1. 项目名称：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2.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为 2019 年省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实施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算安排资金：省级资金 4.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00 万元。项目主要用于开展残疾人就业年审培训、盲人按摩管理业务培训及保障金核定征收工作。

3.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要求，为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市残联专门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市财政局具体要求，制订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认真核查了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有关情况，并抽查统计了相关数据，同时根据实施科室上报的年度报表数据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进行评价分析，形成自评结果。

4.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1）项目资金情况

①项目资金到位情况。2019 年省级下达市本级省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资金 4.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②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实际支出 1.55 万元，结余 2.45 万元，资金使用率 38.75%。结余原因为本年度已开展了相应的培训，产出效率较高，结余资金结转下一年继续开展相应培训。

③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残联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现象；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组织完成 2019 年残疾人就业年审培训、盲人按摩管理业务培训及保障金核定征收工作各 1 次。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按要求完成。

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按要求完成。

5.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按要求完成各项绩效目标。

6. 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综合评定结果为“好”。

7. 结果公开情况和应用打算

绩效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在结果应用方面，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将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

好的项目，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8. 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 (1) 领导重视，精心组织。
- (2) 规范管理，专人负责。
- (3)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

9.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五：

1. 项目名称：其他残疾人事业项目

2.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为市本级 2019 年其他残疾人事业项目，实施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算安排资金：市级财政预算 3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8 万元。项目旨在保障全市各项残疾人事业工作有序推进，全市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紧密围绕发展残疾人事业的总要求，推动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工作较快发展；进一步畅通残疾人反映诉求的渠道，着力解决残疾人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积极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推动残疾人宣传文化体育工作全方位发展。

3.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要求，为做好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市残联专门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市财政局具体要

求，制订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认真核查了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有关情况，并抽查统计了相关数据，同时根据实施科室上报的年度报表数据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进行评价分析，形成自评结果。

4.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1) 项目资金情况

①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根据2019年预算批复，市财政预算安排2019年其他残疾人事业项目资金3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8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②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19年预算安排其他残疾人事业项目资金38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金实际支出24.89万元，结余13.11万元，资金使用率65.50%。结余原因为部分工作进行了调整，项目预算执行不足造成了资金的闲置。

③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残联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现象；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健全完善残联信息化建设，保障了全市残联系统各项工作有序进行，有力支持了全市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

组织市级 5 个专门协会开展了各具特色的协会活动，开展志愿者活动 2 次。5 月保山市残联携手智力残疾人及亲友协会 60 余人在东山森林公园举行了首届“牵着蜗牛去散步”公益活动、市聋哑协会 9 名志愿者义务到社区为老人进行按摩。8 月第十次全国肢残人活动日，保山市肢残人协会、隆阳区肢残人协会在保山市、区残联引领下，组织带领 70 多位肢残人兄弟姐妹和爱心志愿者走出家门，游览保山新地标“三个万亩工程”和参观保山金鸡武装起义展览馆等活动。9 月四个专门协会联合开展到善洲林场参观学习，献礼新中国过成立 70 周年活动；

做好送文化下基层工作，为全市 60 名残疾人、50 个残疾人工作单位赠阅《中国残疾人》杂志 110 份、《三月风》杂志 50 份；

在保山日报刊发《保山残疾人》专版 12 期，拍摄残疾人事业宣传片 1 部，组织残疾人群众性文化活动 1 次；

开通使用残疾人 12385 信访专线 1 条，接待各类来信来访 353 件，临时救助困难残疾人 331 人。认真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全年法律救助 32 件；

年内开展残疾人法律援助和维权信访业务培训 1 次，开展残疾人法律、条例宣传教育活动 2 次。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提高了残联系统各项工作水平，保障了全市残疾人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各专门协会开展活动有利于团结残疾人，加强交流，鼓励更多残疾人走出家门，融入社会。志愿者活动也进一步直接帮助了受助残疾人，更在潜移默化的感染着社会大众，唤起大众对残疾人的关爱和关注，全社会扶残助残的社会氛围得到提升；

通过广泛宣传 and 报道，让社会更加关心支持残疾人事业，党和政府对残疾人优惠政策更加深入人心；

维护了残疾人合法权益，促进文明社会和谐发展，齐心协力共筑中国梦。

项目资金投入达到预期效果、社会反响良好，通过广泛宣传 and 报道，让社会更加关心支持残疾人事业，党和政府对残疾人优惠政策更加深入人心。

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通过抽样调查，普遍对残联工作表示满意。

5.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年度执行中对部分工作进行了调整，部分项目预算执行不足造成了资金的闲置。

改进措施：规范预算编制，对当年度无法实施的项目及时按程序进行预算和绩效目标的调整。

6. 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综合评定结果为“中”。

7. 结果公开情况和应用打算

绩效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在结果应用方面，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将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本年度预算调整和下年度资金安排、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优先考虑或重点支持绩效评价好的项目，调减或取消绩效评价差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8. 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1) 经验：一是项目完成或进行评价后，及时收集整理项目指标，建立部门内部指标库；二是定期召开绩效评价讨论会议，积极引导各科室增强绩效评价意识，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可考核性；三是过程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进度，对完成项目抽查验收。

(2) 问题：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部分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绩效目标指标值不够科学规范，部分目标值定义笼统，对资金使用管理没有清晰明确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3) 建议：在今后年度预算编报过程中要严格按市财政局相关文件的规定，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科学、规范的编报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

9.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六：

1. 项目名称：保山代表团参加云南省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五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奖励经费

2. 项目基本情况：云南省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五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于9月1日至7日在临沧市临翔区举行。我市派出了64名运动员、9名教练员、14名工作人员的代表团参加田径、游泳、篮球、足球4个大项64个小项的比赛，共获得金牌26枚、银牌25枚、铜牌9枚，列奖牌榜第六位，并以477分的团体总分位列全省第五，同时荣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在本届赛事中，聋人男女篮球均获银牌，取得历史性突破；田径取得金牌22枚，继续在全省保持优势地位；所有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团结协作，顽强拼搏，尊重裁判，尊重对手，取得了比赛成绩和精神文明的双丰收。

为表彰残疾人运动员、教练员的优异表现，根据《保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保山市残疾人体育运动比赛成绩奖励暂行办法的通知》（保政办发〔2008〕157号），市残联、市体育局、市财政局共同向市政府申请了表彰经费34.06万元。经费于2019年3月下拨到市残联。市残联及时制定拨付方案，制作明细分配表，在月内就及时将奖金下发到涉及的个人。

3.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要求，为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市残联专门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市财政局具体要求，制订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认真核查了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有关情况，并抽查统计了相关数据，同时根据实施科室上报的数据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进行评价分析，形成自评结果。

4.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1) 项目资金情况

①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资金预算 34.06 万，实际到位 34.0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②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实际支出 34.06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③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残联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现象。

(2)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本项目应放发放到个人 73 人，实际发放 73 人，应发 34.06 万元，实际发放 34.06 万元。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本项目无效益指标。

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项目计划满意度 95%，实际满意率 100%。

5.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已完成。

6. 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为“优秀”。

7. 结果公开情况和应用打算

项目资金根据财政预算、决算要求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在以后的工作中切实推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

8. 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无

9.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七：

1. 项目名称：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

2.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为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实施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算安排资金：市级资金 37.7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7.75 万元。项目主要用于困难残疾人救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智能化残疾人证试点工作及其他残疾人福利事业等。

3.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要求，为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市残联专门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市财政局具体要求，制订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认真核查了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有关情况，并抽查统计了相关数据，同时根据实施科室上报的年度报表数据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进行评价分析，形成自评结果。

4.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1) 项目资金情况

①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根据市财政安排，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 37.7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7.75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②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实际支出 27.39 万元，资金使用率 72.56%。

③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残联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现象；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详见自评表。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按要求完成。

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按要求完成。

5.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已完成。

6. 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综合评定结果为“好”。

7. 结果公开情况和应用打算

项目资金根据财政预算、决算要求进行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在以后的工作中切实加强项目整改落实，推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

8. 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无

9.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八：

1. 项目名称：2018年省级残疾人事业彩票公益金项目

2.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为2018年省级残疾人事业彩票公益金项目，实施期为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预算安排资金：省级资金99.9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99.99万元。项目资金专项用于保山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

3. 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要求，为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市残联专门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指导协调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市财政局具体要求，制订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认真核查了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有关情况，并抽查统计了相关数据，同时根据实施科室上报的年度报表数据和项目实施情况总结进行评价分析，形成自评结果。

4.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1) 项目资金情况

①项目资金到位情况。根据工作安排，2019年省级残疾人事业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99.99万元，实际到位资金99.99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②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金实际支出4.98万元，资金使用率4.98%。

③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残联财务管理制度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现象；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详见自评表。

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按要求完成。

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按要求完成。

5. 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已完成。

6. 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综合评定结果为“好”。

7. 结果公开情况和应用打算

项目资金根据财政预算、决算要求进行了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在以后的工作中切实加强项目整改落实，推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加大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的力度。

8. 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1) 领导重视，精心组织。

(2) 规范管理，专人负责。

(3) 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

9.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基本情况

(1) 部门概况

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具有“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在省残联及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代表全市残疾人的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开展各项业务活动，直接为残疾人服务；承担政府委托的部分行政职能，发展和管理保山残疾人事业；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的服务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保山市残联行政级别为正处级，工作机构有一室办公室，四科康复组织联络科、教育就业科、维权信访科、宣传文化体育科，下属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1个（保山市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残疾人就业和辅助器具综合服务中心））。保山市残疾人联合会2019年度末实有人员编制18人，其中：事业编制18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13人）；在职在编实有人员20人（含参公管理人员16人）。实有车辆编制3辆，在编实有车辆3辆。

(2)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市残联绩效目标围绕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社会服务等工作，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同时，积极宣传、贯彻、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充分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具体包括：1.残疾人康复绩效目标：通过建设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加强残疾人康复工作，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救助和服务，通过医疗手段，减少残疾人残障水

平，改善生活质量，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2.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绩效目标：一是残疾人健康扶贫，为有康复需求的持证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使残疾人身体功能得到改善，参与社会活动能力明显增强；二是加大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岗位开发力度，保障有就业需求的残疾人普遍得到就业服务和职业培训；三是实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帮助贫困残疾人改善家庭无障碍环境，提高生活质量，消除和减少障碍；四是加大对残疾人创业就业的扶持，通过示范引领，带动残疾人扶贫攻坚工作；五是保障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正常运行，提供残疾人就业服务、对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单位进行年审。3. 其他残疾人事业绩效目标：保障全市各项残疾人事业工作有序推进，全市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紧密围绕发展残疾人事业的总要求，推动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工作较快发展；进一步畅通残疾人反映诉求的渠道，着力解决残疾人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积极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推动残疾人宣传文化体育工作全方位发展。

(3)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19 年部门决算收入情况：市残联 2019 年收入 779.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6.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37 万元。

2019 年部门决算支出情况：市残联 2019 年支出 776.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4.02 万元，项目支出 402.71 万元。

(4)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更好的完成项目实施，做好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根据《云南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云南省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结合部门预算工作的要求制定了相关的预算管理制度，从经费收支、审批报销、财务监督等方面做了严格规定，确保预算资金符合国家财务管理规定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 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1) 绩效自评目的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和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自评指标体系

主要从1、职责履行良好；2、履职效益明显；3、预算配置科学；4、预算执行有效；5、预算管理规范；五个方面分别设置指标评价体系。

(3) 自评组织过程

1、前期准备：纳入绩效自评项目项目金额、范围、项目层次梳理，收集实施过程材料。

2、组织实施：按照财政要求，结合部门工作实际，要求各资金支出科室认真梳理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严格做好自

检自评工作，按时上报自评报告及自评表，确保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资金范围全覆盖。

3. 评价情况及综合评价结论

(1) 投入情况分析

目标设定：一是完善康复服务机构建设，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救助和服务，普遍开展康复服务，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二是残疾人健康扶贫，为有康复需求的持证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使残疾人身体功能得到改善，参与社会活动能力明显增强；加大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岗位开发力度，保障有就业需求的残疾人普遍得到就业服务和职业培训；实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帮助贫困残疾人改善家庭无障碍环境，提高生活质量，消除和减少障碍；加大对残疾人创业就业的扶持，通过示范引领，带动残疾人扶贫攻坚工作；保障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正常运行，提供残疾人就业服务、对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单位进行年审。三是保障全市各项残疾人事业工作有序推进，全市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紧密围绕发展残疾人事业的总要求，推动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工作较快发展；进一步畅通残疾人反映诉求的渠道，着力解决残疾人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积极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推动残疾人宣传文化体育工作全方位发展。

预算配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项目预算整合归类合理，目标明确，基本支出预算保障了部门年度正常工作目标的开展；单位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基本支出及时、足额。单位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2)过程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2019 年，市残联基本支出 374.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9.84 万元，执行率 140.53%；日常公用经费 44.18 万元，执行率 82.48%。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578.68 万元，其中残疾人康复项目支出 179.57 万元，执行率 99.2%；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目支出 374.22 万元（含对下支付部分），执行率 93.09%；其他残疾人事业项目支出 24.89 万元，执行率 65.5%。

预算管理：制定完善项目资金绩效考核办法，做到部门重点项目支出有依据，做好监督管理工作，规范项目经费使用。

资产管理：完善相关管理办法，规范资产采购、使用及处置。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

(3)产出情况分析

“十个好”发展残疾人文创产业。针对“七少七弱”问题，市残联实施“十个好”工程推进残疾人文创产业发展。即一个好政策、一个好机制、一个好示范、一个好标准、一个好储备、一批好产业、一批好基地、一批好种子、一批好向导、一批好经验

精准培训破解残疾人就业难题。2019年，市残联经过认真全面调研，发现普遍培训、短期培训，适应不了新时期用人单位和企业对技能水平的要求。为解决该问题，市残联结合对残疾人扶贫精准的要求，联合社会各界在龙陵县职业中学举办了全市残疾人专项技能扶贫玉雕培训班。第一期残疾人专项技能扶贫班专业为玉石雕刻专业，学员为具有一定基础的残疾人，共35名学员，培训时间为三年，2019年10月10日在龙陵县职业中学举行了开班仪式。培训班采取国家补助一点，学校支持一点，残联扶持一点，企业赞助一点，家庭适当承担一点的方式，实现全免费入学。目前，学员思想稳定，学习认真，应能学有所获，学有所成，促进创业就业。

文体工作再创佳绩。2019年9月，我市6名选手代表云南省参加全国第十届残运会，取得了2枚金牌，5枚银牌，6枚铜牌，5个第四名的好成绩。其中聋人田径选手张永强一人独揽男子5000米、10000米两枚金牌。

康复项目落实有力。一是免费为残疾人适配辅助器具。2019年，省残联下达1000例残疾人辅具绩效目标。共发放和适配辅具3251例，辅具适配率为93.99%，超额完成目标任务。二是全市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率实现全覆盖，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有11792人，已服务10625人，服务率为90.1%。三是全市共对149名残疾儿童进行抢救性康复训练。四是加强人才培养。组织残联康复工

作骨干和各医疗机构专业人员参加中残联和省残联组织各种培训15人。6月18日至19日，保山市残联举办2019年残疾人精准康复业务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五是加大办证力度，目前，全市共有持证残疾人77689名，办证率达50%，高于全省、全国平均水平。六是配合红十字会完成孙楠“重塑未来”专项基金会组织开展的第二期康复救助手术20人。

就业培训扎实有力。完成职业技能培训任务2959人，其中专项技能培训645人、引导性培训2314人。一是市本级培训按照培训项目招标程序全部进入政府采购，举办了一期盲人按摩技能提升培训班36人、一期盲人小儿推拿培训班33人、一期美容美发培训班21人。二是各县（市、区）残联围绕任务目标举办了剪花、美容美发、修鞋配匙、电子商务、家电维修、养殖等技能培训班，共计培训2869名残疾人。新增就业残疾人1154人。组织开展6场“就业援助月”现场招聘会活动，20多个企业参加，138名残疾人登记失业，其中11名登记失业残疾人实现就业，33名残疾人和企业初步达成了就业意向。开展云南省“助残就业同奔小康”百企千人创业就业行动，补助资金68万元。

民生改善持续有力。截止2019年三季度，全市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7378人813.99万元，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1924人948.47万元。投入35万元消除困难残疾人住房安全隐患，主要是对危房进行改造。

维权工作稳定有力。加强法律宣传，增强残疾人法律意识，教育引导残疾人依法依程序信访。共接待各类来信来访411件，临时救助困难残疾人316人，给予补助56.47万元。无一例上访、闹事事件的发生。法律救助15件。

智能化残疾人证试点巩固有力。巩固智能化残疾人证试点成果，为全市7.5万残疾人免费换发了第三代（智能化）残疾人证，进一步摸清了残疾人底数，更准确的掌握了残疾人服务需求，为做好残疾人脱贫攻坚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挂钩扶贫推进有力。一是结合实际科学制定帮扶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二是认真开展入户走访工作。全年6次深入鸡飞村开展入户走访工作，配合镇村两级做好省市脱贫攻坚成效考核相关准备工作。三是开展1期残疾人技能培训，有效促进残疾人创业就业。共为群众和镇村办好事、实事5件，投入资金5万元。挂钩的85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已全部脱贫。

残疾人脱贫攻坚精准有力。围绕中心，突出重点，配合扶贫、财政、民政、住建、卫生健康委等部门扎实做好残疾人脱贫攻坚工作。目标任务：一是为30名肢残人装配假肢，为300名持证残疾人提供精准康复服务，为200名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适配；二是完成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300人。完成情况：一是为33

名肢残人装配假肢，为 520 名持证残疾人提供精准康复服务，为 363 名残疾人提供辅助器具适配；二是完成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300 人。完成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人 164 人阳光家园托养服务。

(4)效果情况分析

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加强了残疾人服务体系建设，营造了残疾人平等参与的社会环境，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基本康复服务。各类培训的开展，提升了部分残疾人的文化素质和劳动技能，拓宽了残疾人就业渠道，残疾人脱贫致富取得显著成效。残疾人事业的发展与推进，在保障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共享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

4. 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存在问题：1. 有的项目预算过程中编报的绩效指标不科学。不可量化、不能考核、不可说明的情况偶尔有发生；2. 部分项目实施进度达不到要求，预算执行不到位；3. 制度建设方面还有所欠缺，对项目资金绩效的跟踪管理还没有明确的实施方案。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二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机关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5.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通过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市残联将把评价结果作为各项目改进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各项目针对自评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调整管理方式，加强财务管理，完善管理办法，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项目的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

6.主要经验及做法

1.明确工作目标，确定绩效指标。一是要准确定位单位的工作计划，力求与上级下达的工作目标保持一致；二是要制订项目实施的保障措施，落实项目实施工作制度，落实责任科室和责任人。

2.结合项目规划，测算绩效目标。进行项目实施规划，实施项目的责任科室和责任人根据各类业务活动的功能作用、绩效目标和工作要求，正确测算为保证各阶段业务活动开展所需资金量，以定性与定量指标相结合方法制订出可测评绩效指标。

3.设立指标体系，开展自我评价。结合项目实际设立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用于自我评价。评价指标要体现目标设定的情况，目标完成的程度，组织管理的水平，项目实施效益等。

4.强化跟踪管理，保证实施结果。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跟踪管理，实行绩效工作指导，实时掌握业务活动开展和执行情况，确保实施结果有效。

7.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三）项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9—附表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里填列的数据均为资产净值。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

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上级和其他同级部门补助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代码 2080501）：指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八、三公经费：是指市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50000576201111